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函

地址：106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0號12樓
聯 絡 人：李中慧
電話：02-27033500 分機134
傳真：02-27026360
電子郵件：chlee@cnfi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團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勝綜字第10600002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收 106.04.18 文
檔號: 106252

裝

主旨：財政部台北國稅局為研訂106年度營利事業擴大書面審核適用純益率標準，檢送意見調查表乙份，惠請函轉貴會之各會員公會詳實查填，並請貴會彙整後於106年5月15日前以電子檔方式傳送本會，俾供台北國稅局修訂前開標準之參考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政部台北國稅局財北國稅審一字第10600140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勞動基準法新制於105年底施行，營利事業依規定給予勞工休息日或依勞工出勤情形支付加班費，因而增加企業人事成本，爰配合106年度營利事業擴大書面審核實施要點修訂作業，調查受勞動基準法新制影響之行業及相關人事成本，作為修訂旨揭要點純益率之參考，俾合理反映企業經營成本，惠請各業同業公會提供意見及統計資料。

線

三、旨揭調查表適用標準請參考「105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擴大書面審核實施要點」第二點案，並請按中華民國稅務行業標準分類(第7次修訂)小業別之標準代號順序，依序填列各會員公會之相關資料，並請務必填明各標準代號。

四、稅務行業標準分類(第7次修訂)請至財政部統計處網站查詢，查詢路徑為財政部統計處/稅務行業分類/查詢系統/第7次修訂。

五、檢送105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擴大書面審核實施要點及105年度稅務行業標準代號及擴大書面審核適用純益率標準彙編表供參。

正本：本會各團體會員
副本：

理事長 許勝雄

裝

訂

線